今天我们需要什么样的端午节

□徐兆寿

小时候，端午节是我们盼望的日子。每至节日前几天，我就看见大人们忙着准备端午节的油饼卷糕了。凉州人平时不吃米，吃米就像过节一样。所以，因前一年吃过油饼卷糕，那香甜的味道一直还存留在舌头下面，一听说端午节快到了，口水也就出来了。

端午节那天早晨，往往是被一阵香味叫醒的。油饼的香味、大米的香味与大枣的浓香混在一起，把个端午节的早晨薰得格外幸福。当祖母把一个个热喷喷的大大的油饼卷糕递给我们，且看着我们忘我地吃着时，她则转过身，拿着几个油饼给七娘家送去。祖母回来时，也会带来七娘家的油饼卷糕。我们就可以比比谁家做的好了。现在写下这些文字的时候，口水也差点流下来。童年的味道并未消失，全都藏在我们不知道的地方。

后来才知道这个油饼卷糕应当叫棕子。我再没见过把荷叶皮直接做成油饼的，这大概是我家乡凉州的人们的发明吧。简单追溯一下，可能是汉唐时那些戍边垦田的军人们在原来习俗的基础上创造的吃法。但它是最香的。再后来吃了那么多品种的棕子，都觉得没有小时候祖母做的好。这几年，母亲会让人悄悄地给我带来油饼卷糕，给我惊喜。尽管凉州的油饼卷糕是那样粗放，比不过超市或蛋糕店里的那些棕子精致，可我还是觉得它最香。

中学时代才知道端午这个节日跟屈原有关系，是为了纪念这个伟大诗人的爱国精神。原来我们的味觉里有精神在，有国家在。大学的时候我的思想发生了转折。哲学老师说屈原的这种精神是愚忠，是忠君，是落后的思想，不值得提倡。似乎很多人都赞同他的说法。言下之意是端午节没必要过了。事实也确实如此，端午节不知不觉地在城市里，尤其在大学里似

乎被悄悄取消了。至少我有很多年没过过端午节了。近几年有了法定的节假日，也在超市里看到各种促销的活动，才意识到这是个中国的传统节日。

学问多了有时候不见得就是一件好事。比如，对端午节的认识随着每年人们的讨论会积累起一些知识，才知道，端午节早在屈原去世之前就已经有了，只不过屈原恰好死于那一天。而且根据文献记载，最早把端午节与屈原结合起来是在南北朝时期，是屈原自杀之后几百年的事了。有些文献记载的却是为了纪念伍子胥或孝女曹娥。也才知道南方人不仅要吃棕子，还要赛龙舟。这些知识硬生生把一个中学时代的美好寄托毁灭了。端午节的爱国主义意义也被消解了。

那么，我们到底需要一个什么样的端午节呢？过这个节的意义还有没有呢？

我们还是从它的字面意思来理解一下吧。端午节，也叫端阳节。端在古代是端头、开始的意思。那么午呢？有些学者说，“午”是“五”的谐音。过去有些地方把端午节也叫重五节，似乎进一步说明，五月的第五日便是端阳节的正日子。还有些地方把这一天叫天中节，日本还叫男儿节。与阳有莫大的关系。加上闻一多先生说的龙图腾崇拜的节日之说，我们可以简单地断定这是一个过去的人们对天地进行祭祀的日子。

中国古人极其敬畏自然，且道法自然，对天地节气的变化都非常慎重。春节是一个大的节日，与祭祀有关。清明是另一个节日，与中国人的先祖崇拜有关，也是一个祭祀的日子。剩下那些节日，如端午节、重阳节、中秋节等，是另一种对天地大节的敬畏。其中，端午节和重阳节是比较有意思的两个节日。五月五日是重五节，是仲夏阳气上升中的一个节点。这一日，百虫开始长成，五毒尽出，所以这一日还有家家门上插艾条的习俗，意思是驱除百毒。我家那里艾条少，人们便采来柳条或正在开花的沙枣树枝，做成装饰，散发着清香。我个人理解，这一天也是庄稼长成的日子，人们以此来庆祝，并进行祭祀，祷告天帝使大地上有好收成。而重阳节则是九月九日，是秋收后祭拜天地的日子。这两个节日有极大的相同之处。也许如此理解这两个节日，更具有理性的意义。至于后来屈原等人的纪念活动与此相合，则是附会上去的。

当然，经过很多年的思考和对中国文化的进一步认识，我个人对屈原的忠君思想也有了另一种认识。自杀是既忠于道又忠于君王的悲剧性选择。他以死亡的方式吁请君王要回到道、忠于道。这在那个礼崩乐坏的时代是值得赞赏的。故而，我们应该重新梳理端午节的原始意义，它有助于我们认清中国文化的理路，并赋予这一天崇高的意义，同时，也有必要重新强调爱国主义精神。这种精神便是忠于国家、忠于大道的精神。

我个人要做的，就是在那一天，重新去认识大地，认识天地，并敬畏自然的大道。

◎食话

野荠菜

□于保月

农历三月三，荠菜赛灵丹。

严冬刚过，清明前后，耐寒力和生命力极强的野荠菜，就已经在大江南北的田埂、草地和溪头边露出了头。闲不住的乡下人这时候便会禁不住挎上一个小篮子，下地采摘野荠菜了。

乡下的孩子采摘野菜的能力是城里的孩子无法比拟的。也可能是出于天性，也可能是从小环境熏陶的缘故，哪些可以食用，哪些不能食用，他们从小就能分得清清楚楚。

野荠菜，又名地菜，俗称百岁羹、清明菜（草）、护生草、净肠草。作为食用野菜，最早在《诗经》里就有“甘之如荠”之句，可见起码在春秋战国时期，古人就知道荠菜味道之美了。我国北方和南方普遍有食用野生荠菜的习惯。荠菜性味甘平，可炒食、凉拌，可作菜馅、菜羹，食用方法多样，风味特殊，是初春最早可食的野菜，也是乡下人初春季节饭桌上的时令菜肴之一。

初春的野荠，叶绿鲜嫩，味道鲜美，营养丰富。它是野生一年或二年生草本植物，多长在田边地角或湿润的河边溪头。野生荠菜有着极强的生命力。一棵荠菜，从根部分蘖，可以分出三四个头或者六七个头来，每一个头都有一根花茎从各自的菜心里挺出来，可以长到尺把高。每一根花茎又可以分出许许多多叉来，每一根叉都能开花。花茎是一边开花一边往上长，下面的结籽了，上面的正开着花。花细小，白色，无味。也许有微弱的气味，只是人闻不到罢了，否则不会有小虫子在花间飞舞。花籽极细小，色金黄，像煮熟了的鲫鱼籽。

开春的田野上，野荠菜随处可见。它那清新绿嫩的样儿，在那还是干枯的野草丛中和荒芜的田间地头，人们一眼就能发现它的身影。一丛丛、一簇簇，绿得像素雅的碧玉。尤其是清晨的时候，你走到它的跟前，那叶片上的水珠仿佛是会闪动的眼睛，向你发出热情的问候。特别令人感慨的是，在过去生活困难的年代里，农村乡下的人们从心眼里感谢大自然的这种馈赠。正是有了野荠菜这样的时令野菜，人们才能度过生活艰辛的日子。

如今的野荠菜，还是那么招人喜爱。从乡下到城里，人们喜爱的程度与日俱增。荠菜的味道特别鲜美清香，这是因为它含有11种氨基酸，营养非常丰富。现代医学研究表明，荠菜含有胆碱、乙酰胆碱、芸香糖甙、芸香甙、木犀草素，能治疗多种疾病。民间常用荠菜羹治疗高血压、肠胃炎、肾炎、痢疾等症。荠菜根白色，茎直立，单一或基部分枝，基生叶丛生，挨地，莲座状、叶羽状分裂，不整齐，顶片特大，叶片有毛，叶耙有翼。茎生叶狭披针形或披针形，基部箭形，抱茎，边缘有缺刻或锯齿。开花时茎高20厘米至50厘米，总

状花序顶生和腋生。花小，白色，两性；萼片4个，长圆形，十字花冠；短角果扁平，呈倒三角形，含多数种子。荠菜的药用价值很高，全株入药，具有明目、清凉、解热、利尿、治痢等药效。说它赛灵丹，可能就与这些本身的特性有直接的关系吧。

永远也忘不了小时候在家乡采野荠菜的情景。因为是小孩子，只能跟在大人们的身后，一蹦一跳地去采野荠菜。刘奶奶当年还是一双金莲小脚，但身子骨既硬朗又健康。每当春天天气好的时候，她就会领着胡同里的一群小孩子去野外采荠菜。

刘奶奶是个责任心强的老人，领着一大群孩子在野外，总是不停地招呼着这个别在坡陡的地方，那个别在河水里湿了衣裳。一会儿，这个跌倒了，她忙着去安抚；一会儿，那个被荆棘划破了手，她又会忙着去包扎。尽管这样，刘奶奶从不发脾气，脸上总是溢满了慈祥的笑容。

在采野荠菜的过程中，刘奶奶会耐心地教我们认识各种各样的野菜。她把野菜一种种摆在地面上，如何采摘，如何辨别，都讲得头头是道。

野荠菜采回家后，刘奶奶会盘坐在胡同口，认真细致地往小萝筐里分摘这些野菜。每当这时候，街坊邻居的大人小孩就会围坐一圈，听奶奶讲那些不知是什么时候发生的有趣的故事。一阵接一阵的笑声，总是在胡同里响个不停。

邻近吃饭的时候，胡同里就会飘散出野荠菜诱人的香气。街坊邻居们总会在这时候，收到刘奶奶送来的一盘盘一碗碗菜团子或凉拌菜。小时候，这种乡下人特有的邻里和睦的亲情，总是幸福地充盈在自己的心田……

那时候的乡下，家家日子都不富裕，不仅小孩子放学后需要下地挖野菜，大人们也会在农忙的间隙去采摘野菜。记得父亲下地干活回来的时候，总是会在背后的筐子里拿出一把把的时令野菜。那是父亲在田间地头随手采摘的。里面包含野荠菜和其他的野菜，鲜嫩鲜嫩的。母亲会在简单地清洗过后，马上下锅炒一下，饭桌上就会又多出一盘清香可口的青菜。

记得那时候家里做荠菜最多的是用玉米面包的菜饼子。在那口用柴草烧热的大铁锅上，锅底的热水冒着热气，母亲会把一个个菜饼子很利索地贴在锅沿上。一会儿，就能从锅里铲出一个个香气四溢的菜饼子。

用野荠菜做的菜饼子好吃，用野荠菜做的海鲜汤味道更佳。小时候海边的海味较多，而且特别新鲜，母亲就会用采摘来的野荠菜，配上刚刚从海里捞上来的大对虾或牡蛎肉，放在一起，做成清菜海鲜汤，有时候也会在里面放上一把挂面，做成满满一大盆，放学回家吃饭的时候，我一次能吃上几大碗。那鲜美的味道，至今想起来还特别留恋。

如今，在城里的菜市场上偶尔也会见到这些乡下特有的野菜，只不过是人工栽培的了。过去年代生活艰苦的时候，人们吃野菜是为了充饥。现在城乡的人们吃野菜，更多的是调节一下生活，让自己更健康，让生活更绿色环保。

一道野菜，如同一面镜子，显示着时下大众生活的美好和富足。在品尝大自然馈赠的菜肴时，更应该感受到这种平淡日子的快乐，体会平淡日子里健康与幸福的满足与意义。

白司马的青衫泪

□冯日乾

唐宪宗元和十一年（816年）秋，某晚，浔阳渡口的一只船上，江州司马白居易正与将要远去的朋友把酒话别，惨淡的月光下四周悄然，江风掠过岸边的芦荻，瑟瑟作响，其情境颇令客主伤感。

忽然，有阵阵琵琶声飘来。这让白居易和他的朋友精神一振，于是循声探问，移船靠近，再三恳请弹奏者出舱为他们献艺助兴。琵琶女终于出场，容颜半露，举步姗姗。她低眉信手，拢捻抹挑，美妙动情的音乐很快便抓住了听者。时而急骤，时而舒缓，时而圆滑，时而呜咽，跌宕起伏的旋律与抑郁愁苦的基调，很像是弹奏者在细诉自己坎坷的遭遇和无处倾吐的幽怨。乐曲的高潮过后临近结束时，琵琶女收拨一划，四弦同时发声，其音激越如撕裂绸帛，戛然而止，而听者却依然沉浸在乐曲中。

原来，这琵琶女本是长安艺人，十三学艺十五学成，名动京华。那时，她被追捧者包围，一曲终了，阔少们总是争着为她付酬，缠头挂彩送礼物。少不更事的她总以为自己是开不败的鲜花，整日跟那些追星者们狂欢嬉闹，头饰敲打碎，罗裙被酒污，日复一日年复一

年。谁知岁月无情，不知不觉间红颜老去，门前冷落，这才体会到世态炎凉。最后无奈飘零江湖，嫁给一位商人。此人重利轻离，往往到处奔走不知归期，剩下她一人独守空船，唯与寒江冷月为邻……

听罢弹奏与口述，白司马情不自禁地向琵琶女表白：你的不幸与悲伤我很理解，很同情，也很感动，虽说你我素不相识邂逅相逢，但我们同是天涯沦落人啊！不瞒你说，我是一个贬官，也是去年从京城来到这里的，病卧这低湿之地，早晚听到的只是杜鹃啼血猿猴哀叫，孤苦至极。今晚听君一曲，如闻仙乐，高山流水，我们可以引为知音吧？来，不要推辞，请坐下饮一杯热酒，再为我们的相遇弹一曲吧，我愿作一首《琵琶行》相赠。

琵琶声又一次响起，一条感情的河在琴弦上流淌，其凄切伤感更胜于前。满座的人听了无不掩面而泣，尤其是白司马，他的泪水竟至湿透了衣衫。

以上是白居易的名篇《琵琶行》所写的内容——一次千古不朽的相遇。

司马，官不算大，州郡长官的副手，且无实权。但不管怎么说，也是当地第二号官员，况且，白居易又是在皇帝身边待过的著名诗人，过几年“量移”他地升官甚至重回朝廷都是极可能的。如此身份主动去见一位琵琶女，邀其献艺，问其身世，乃至引为知己，为之下泪，这事别说放在中唐，发生在任何时代，都会成为人们关注的热门话题。

如果这新闻被在场的某跟班从小道透露出去，必然会很快传遍坊间街巷，而且添油加醋，愈演愈烈。

如果被某好事的官员逮住，他大概会把它弄成一个带“色”的“白司马夜访琵琶女”的秘闻，在同僚中传播。说不定哪一天，这秘闻就成了白居易“有伤风化”的佐证。

如果话题中与琵琶女相遇的司马不姓白，或许，他会把自己的这段经历永远封存，或者虽然写出，其格调却极可能是以冷漠之心旁观，以清高之姿俯视。

然而，没等那些“如果”变为现实，白居易自己倒先出手了：坦坦荡荡，真真切切，洋洋洒洒，一气呵成。

相遇的当时，他不以对方为低贱，没有丝毫的清高傲气，而是放下身段，倾听其琴音心声，而后平等地与之交流，为她的不幸也为彼此的同病相怜而叹息而落泪。重要的是，事后诗人依然不觉得自己的这些表现是“失言”“失态”“失身份”，反而把当时情景以诗的形式绘制出来“回放”给世界听：听那倡女美妙动人的琴音，听自己当时的声声叹息和“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的坦然表白，并且特意指给世人看：“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诗人把读者当做无话不可说的朋友，没有半点遮掩，公开表达他对天涯歌女的同情以及自己无辜遭贬的怨愤，读者聆听着挚友般推心置腹的描述，自会不知不觉地走进诗人的感情世界去。

有人以为，《琵琶行》所写的内容未必是诗人的真实经历，很可能是创作上的虚构。《容斋随笔》的作者洪迈则十分肯定地说：“唐世法纲虽于此为宽，乐天曾居禁密，且谪居未久，必不肯乘夜入独处妇人船中，相从饮酒，至于极弹丝之乐，中夕方去，岂不虞商人者它日议其后乎？”显然，论者已不知不觉间陷于自相矛盾，生活中“必不肯”做的事却白纸黑字明明白白地记在自己名下公之于世，岂不是自招非议引火烧身？如果《琵琶行》的内容真是虚构的，那倒更显出诗人心地的澄明与坦荡。因为，有意把自己“塑造”成面对京城故倡女泪湿青衫的江州司马，岂不等于以诗言志：无论世人怎么看，我愿效诗中白司马。

凄弦苦语青衫泪，清风明月诗人心。是的，因为沐浴着澄明坦荡的辉光，那场浔阳江头的相遇才世代不朽，铮铮有声的《琵琶行》才成为千古绝唱。

圣地亚哥

□王　干

一条蚯蚓一般的国度
背靠安第斯雄浑的山脉
面朝太平洋宽阔胸怀

蜿蜒在聂鲁达的诗中
悄然涌入山峰和海浪
布满少年的爱恋和情幻

聂鲁达船一样的故居
航海一样的人生

锚链哗哗响起，水手唱起
哦，船长，我的船长

在离家乡最遥远的国度
时差唤醒了诗意和思念
比海岸线更加漫长

地球的那侧
漫游的我和你穿过晨昏
星星索一样闪闪烁烁